**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仅供参考，可由双方协商后确定最终版本）**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磋商文件要求，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乙方于 年 月 日参加了“（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渭南市临渭区民政局2025年服务类社会救助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管理费、办公设备费、办公用品费、基本工资、奖金、交通补贴、伙食补贴、通讯补贴、服装费、税金等服务期内的所有费用，服务期内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全护理人员：服务频次2次/月，每次 元；

半护理人员：服务频次1次/月，每次 元；

全自理人员：服务频次1次/月，每次 元。

注：本项目按最终实际服务人数进行结算。

**二、款项结算**

本项目付款按照服务项目进度付款，首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40%，全部服务完成，经采购人或委托第三方验收合格后，无争议问题，支付剩余合同款。

**三、服务要求**

**（一）服务区域：**渭南市临渭区。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

（三）服务内容：（由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内容商定）

**四、验收**

（一）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依据：

1、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乙双支付。

（四）、验收标准：

1、通过实地检查、电话回访或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验收。

2、供应商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服务标准和流程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3、验收标准：达到国家及行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五、其它事项**

（一）乙方不得将项目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六、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技术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提高技 术，完善服务质量，否则，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投标人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尽快通知对方，双方均设法补偿。如 仍无法履约协议，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双方责任免除。

**七、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